

白山市江源区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度行政执法工作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提升执法队伍业务素养与执法水平，稳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结合我局农业农村领域执法工作实际，现将 2025 年度行政执法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行政执法责任制落实推进

我局高度重视行政执法工作，严格执行行政执法责任制，持续健全责任制体系，推动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坚持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强化执法工作各项保障，在依法履行法治政府建设相关职责上取得阶段性成效。认真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局党组切实发挥领导核心作用，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重点工作部署，定期听取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重大问题；班子成员带头加强日常学法用法，明确法律法规与党内法规学习重点，扎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面推行

按照国家、省、市关于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的总体部署，我局深入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构建起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公开机制；健全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对调查取证、听证等关键环节实现视频音频全程记录；完善重大案件集体讨论决定与法制审核制度，为执法工作提供精准指导与规范指引，确保执法行为合法合规。同时，制定完

善《白山市江源区农业农村局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行政执法公示实施办法》《白山市江源区农业农村局行政执法公示实施办法》《白山市江源区农业农村局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实施办法》等配套制度，为“三项制度”落地提供坚实制度支撑。

三、行政执法案件办理成效

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我局共办理行政许可审批 215 项，全年收到行政许可申请 230 个，受理 215 个，不予许可 15 个，无撤销许可情况；开展农业生产监管、农机安全监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畜牧兽医监管等农业领域行政检查 159 次；办结行政处罚案件 9 件，其中不予处罚 3 起，减轻处罚 1 起，减轻金额 5660 元；罚款处罚 6 起，共罚没金额 14054 元，无移送司法机关案件及司法机关移送案件，无较重行政处罚案件。所有案件均严格遵循法定程序，做到事实认定清晰、证据确凿充分、法律适用准确。

四、行政执法文书规范使用

为提升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与案卷质量，我局以合法性、规范性为核心，采用自查自评方式开展行政执法案卷专项检查，重点核查执法依据、违法事实认定、执法程序、裁量基准适用及文书质量等关键环节。严格按照下发的行政执法文书式样，规范案卷格式与卷内目录制作，确保案卷装订保存符合档案管理要求；对自查发现的瑕疵问题，及时梳理汇总并制定整改措施，目前已全部整改到位。同时，配套制定《江

源区农业农村局“首违不罚、从轻、减轻处罚”事项清单》《行政执法规范用语指引》《执法事项清单》《涉企行政执法制度》等文书规范相关制度，进一步强化文书使用标准化。

五、“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有序开展

年初制定年度抽查计划，科学确定抽查比例、频次与时间安排，避免过度检查干扰农业生产经营主体正常运营。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完善“一单两库”建设，合理制定跨部门联合抽查任务，严格落实“谁检查、谁录入”原则，确保抽查计划完成率与结果公示率均达 100%。2025 年，我局联合相关部门开展跨部门联合检查，扎实完成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任务。

六、“互联网+监管”工作扎实推进

聚焦提升行政执法监督效能，我局扎实推进“互联网+监管”工作，通过加强业务培训提升工作人员操作能力。在“互联网+监管”平台认领相关行政执法事项清单，积极推广应用“涉企行政检查备案”手机 APP，进一步明确执法权责、压实监管责任，推动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持续提升。

七、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强化

我局持续强化行政执法队伍专业化建设，聚焦能力提升核心目标，扎实开展执法人员培训工作。本年度组织 40 名执法人员完成网上人均 60 学时的专项培训，重点涵盖农业农村领域法律法规、执法程序规范、文书制作标准等关键内容，有效提升执法人员法治素养与实操能力。同时，严格落实执法人员资格管理，确保队伍持证上岗、规范执法，进一

步夯实执法工作基础，推动队伍整体素质与执法保障能力稳步提升，为农业农村领域行政执法工作高质量开展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八、学法普法工作深入开展

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关于法治建设的要求，发挥领导干部示范引领作用，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与主题党日重要内容，通过会前学法、法治培训等形式，提升领导干部法治思维与依法办事能力。结合 4.15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12·4”国家宪法日及“宪法宣传周”等节点，开展多形式普法活动，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针对农业生产经营主体、渔民、养殖户、农机操作人员等群体，开展法律“进乡村”“进企业”“进田间地头”宣传活动，重点解读农业相关法律法规，切实增强社会公众及行业从业人员的法律意识，助力法治社会建设。

白山市汪源区农业农村局

2026年1月29日

